

习字基本练习

廉方教學法 習字基本練習



開封教育實驗區出版部印
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出版

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出版

全一冊 定價貳角伍分

著者 李廉方

代承出印版開封新時代印刷局
售開各大大書局
開封各大大書局

部版出區驗實育教封開：所行發總
街道河封開

目 次

第一 緒論

第二 執筆

附圖三

第三 運筆

第四 永字八法

第五 八法化勢

附圖三十二

廉方教學法習字基本練習

目

次

第六

基本練習

練習樣本另印專冊

廉方教學法習字基本練習

第一 緒論

本法繼筆順而作，止於筆畫練習。筆順並非習字，其以影寫行之者，在使兒童便於自習，教者便於考察，且能一一發見其誤也。然因此而使正式習字，減少同時兼顧之煩，並給予進程便利，已有絕大功用。何也，筆順不顛倒，則寫字得因勢成畫，筆法較近自然；又不因先後失次，浪費時間。習字時但注意點畫如何運筆，別無牽掣，自易見效，此筆順練習，所以必須先作也。

本法之用，專重筆畫，抑又何故。則以習字之法，首在執筆，由執筆進于運筆，實爲基本。二者不經相當期間之正當練習，而專摹字形，即使布置停勻，皆成死筆，毫無舒轉。

自。如。之。致。未。有。不。意。味。索。然。者。也。

茲所論之執筆運筆，固必藉字之整形而表見，然係由寫字以執筆而運筆，不在整形如何布置。故其用影本摹寫，只在各個筆畫之運筆，且非此即無從練習，與通常所稱影寫用意不同。若執運之基礎確立，以後即逕行臨寫，對於範本筆意之俯仰向背與其輕重疾徐，自能稍稍體會，得心應手而爲之。此在執運初步練習完成以後，其效必與日俱進。

於此必須釋疑者，初步僅求相當合式，亦須經三四月練習，始能漸成習慣。世人必以爲效太迂遠，不如率意逕寫，數月或可期其彷形而書。至其最後成功如何，所不計也。夫習字之法，中國積千餘年之有效經驗，陳編累牘。雖陳義不無過高之處，然其大體淺易方法，爲童蒙所必由者，固無以易也。俗師不知，沿用近出小學習字教法，竄入枘鑿不相入之西法，抹煞一切成法。尤其矜爲科學方法者，進行其習字根本歧誤之等組試驗，如所謂大楷小楷比較，影寫臨寫自由寫比較等，公然唱其可靠性結論。舍本逐末，積非

成是。習字雖屬小道，即此一端，亦可見吾國一般小學教育之陋矣。

本法之用，並非於一般小學習字課程增加若干時間，惟其分配練習與其進行程序具有本原。茲於分項論述前，先須說明者，即本法惟取兒童毛筆習字開始所必習，而為教師必須了解者，撮論旨要如教師對所論述，率意讀過，視為難解，而不悟其從前誤於俗師，不復深究，則非予所欲言也。

一、本法立腳點，屬於坐書，且為有限度之大字。大抵小楷必須坐書，四寸以內之字，皆可坐書。兒童初學習字，尚不得逾二寸也。康有為曰：「作書宜從大字始。」筆陣圖『初學先大書不得從小』，然亦以二寸一寸為度。蓋太小則筆勢不能展開，無從示以運筆之方；太大則兒童無此氣力。蔣和書法正宗『初學先宜大字，勿遽作小楷。從小楷入手者，以後作書，皆無骨力。蓋小楷之妙，筆筆要有意有力，一時豈能遽到。故宜先從徑寸以外之字，盡力送足，使筆筆皆有準繩，乃可以次收小。』

豐道生學書法「學書先大字，八歲卽習大字，十餘歲習中楷。中楷既熟，然後斂爲小楷。小楷既成，乃縱爲行書。行書既成，乃縱爲草書。」豐氏分配年限較長，卽古人專攻文字，非欲成爲書家，亦不必如是。茲取古法程序，分配於兩學年間。開始毛筆書寫，以寸餘大字影本練習筆畫三月。次影寫或臨大字月餘；進而兼習中楷月餘；再進而兼習小楷三四月；以後以小楷爲主，大楷或中楷練習時間約占三分之一。

二・本法專論筆畫，非謂小學習字，止於筆畫練習已足也。誠以運筆成畫，已正其基而知其用。進求間架結構，或摹，或臨，自易爲力。摹臨碑帖，應習何體，原可不拘一格。教者自擇一種論書法之書閱之，確定趨向，指導學生練習，無施不宜，故略而不論。又其字畫練習，由整形之字，分習筆畫，逐步推進，取便兒童。此中步驟，於古無徵，所立程式，不當以書家眼光視之。

三・本法專爲兒童初學而設，多方探求古法，加以體驗，更期其適應學習心理

之旨趣，使在一學期間能得其祕，兩學年間能適於用。故其旨趣約有如下之數點：

1.彙採古法，自成體系，頗有增損古人方案之處，然以不失本意爲主。

2.列舉陳說，必以證明本法側重主旨爲歸宿。間有異同之點，俾便教師參考。

3.依論述規定範本，在教師示範具有根據，兒童則純由練習而得其妙用。

康有爲——清末廣東南海人，著有廣藝舟雙楫。

筆陣圖——晉衛夫人作。夫人名鑠，字茂猗，晉衛恆從女。

蔣和書法正宗——和字仲淑，號醉峯，清舉人，江南金陵人，著有書法正宗。

豐道生學書法——字存禮，原名坊，後更名道生，字人翁，明嘉靖進士，著

有豐考功筆訣，學書法文載筆道通會。

包世臣——字慎伯，清嘉慶戊辰舉人，著有藝舟雙楫。

第二 執筆

執筆之法，晉人已傳其祕，至包世臣闡明妙用，庶有爲更加補充，可謂盡執法之極則矣。

欲成書家，自當守此不渝；然非人人必作榜書與專習唐以前碑刻，必如包氏盡十年之力學之，則百人中無一二二人也。茲所闡述，惟期其數週而稍能試作，半年而漸成習慣。故以最正確之法授初學，僅求其大體合式而止。非不能驟達與必不可忽者，則糾正必嚴，其大較也。以下分項說明，用時固當合而爲一也。

一・圖解

手部名稱（見陳公哲科學書法）

撥燈法姿勢（見漢溪書法通解）

枕腕法（同上）

二・坐勢

本法以坐書爲主，則坐之姿勢，首當注重。其法宜兩足分開着地，端坐挺腰，胸約離案三五寸，頭微前俯。蓋身勢穩重，斯執筆運用，平匀有力。

楊賓曰：作書時兩踵着地，端坐挺腰，胸前離案三五寸。

姚配中曰：小字坐書，惟將腰際之勁，暗提至肩，肩臂交關之際，展拓如扣弦開弓狀。

楊賓——字可師，清浙江山陰人，著有大瓢偶筆，傳初學入手「一中池悶永
遂成風」八字。

姚配中——字仲虞，清安徽旌德人，著有書學拾遺。

三・腕勢

搦管以指，使指得勢，純在運腕。上及肘臂，下及拳掌，莫不以腕爲關鍵。其法先求豎掌，次求虛拳。蓋掌豎則腕自平，管自直，鋒自正。拳虛則指自實，食指中指名指小指層累而下，手背圓密。提腕時右腕挺開，肘置案上，左腕亦須挺開貼案以助勢，然後氣舒力均。小楷固不限於提腕，然初學須從大字起，腕不提則不能開拓其力量也。

提腕之訣，莫妙於包世臣所述王仲瞿之法。管微迤左後稍偃，使手筋反紐，由腕入臂，抽掣肘膊，更益以康有爲所述朱九江大指橫擰，自成豎掌虛拳之勢。手筋反紐，大指橫擰，初習必以爲難。然習久自慣，且必如此執筆，而後不須揣摩姿勢，自然豎掌虛拳。不過練習準則，雖依包康傳述，但不可過拘形式，卽稍未達腕上置杯水不傾之度，斯亦可已。如兒童中有依式習之多日，仍覺筋反紐大指橫擰爲苦，難以提腕作字。可先用左手枕其右腕，久亦自能懸腕矣。

唐太宗筆法訣：腕豎則鋒正，鋒正則四面勢全。次實指，指實則筋力均平。次虛掌

，掌虛則運用便易。

林韞述盧肇之說曰：虛掌實指，指不入掌，東西上下，何所闕焉。

盧攜曰：腕須挺起，黏紙則輕重失準。

解縉曰：掌覆故腕平，拳虛故指實。

康有爲曰：橫擰大指，欲其指平而執低。手眼向下，則腕反而筋紐。大指橫平下拒，則掌豎而食指昂。右腕挺開，則鋒正對準，腕懸而肩背力出。左腕挺開貼案，則筆勢停勻，右腕益虛活。又曰：腕能平，勿論如何執法，管自向左，但鋒仍自外耳。惟以中指直攝之，則鋒自向內。又有大指橫擰直出拒之，食指亦橫出作橢圓形，以指尖抵筆，故管自向左。

包世臣曰：王良士仲瞿言其內字夢神授筆法，管須向左廻，後稍偃，若指鼻準者，

鋒乃得中。又曰仲瞿之法，使管向左迤後稍偃者，取逆勢也。蓋筆後偃則虎口側向左，腕乃平而覆下如懸。於是各指之筋環肘骨以及肩背，大指之筋環肩背以及胸脅。又曰筆向左迤後偃，是筆末着紙即逆，而毫不得不平鋪於紙上矣。又曰：用左手稱翼如——（如鳥飛兩翼並用也）之勢。

徐渭曰：合掌心虛如握卵，把腕來平平挺起。又曰：若以掌貼桌上，則掌便黏着於紙，終無筆力，輕重便當失準，雖便掉運，終欠圓健。又曰：近來有以左手搭桌上，右手執筆按在左手背上，則左腕也覺通利，腕亦覺虛懸。

周越古今書法苑：肘着紙而虛提腕者爲提腕，懸着空中者爲懸腕。

張敬玄曰：楷書只虛掌轉腕，不要懸臂，氣力有限。

陳繹曾曰：枕腕以書小字，提腕以書中字，懸腕以書大字。

鄭杓曰：寸以內法在掌指，寸以外法兼肘腕。

退庵隨筆翁方綱曰：今人但知作書須用腕力，而不知右腕之力，須從左腕出。

漢溪書法通解序言：法以撥燈懸腕爲上，平覆及就几者次之。夢希元搜得右軍執筆圖懸腕者二，腕就几者一，卽撥燈及平覆二法也。唐代名公以懸腕動肘，難於作楷，乃以左手枕之，謂之枕腕。蓋就几則指不寬展；強作懸腕，又勢多散漫，故作枕腕以爲懸腕之漸耳。又執筆論有曰：心能轉腕，手能轉筆，指法生焉。腕之力由於肘，故肘不可掣礙。指之力由於腕，故腕下尤貴空虛。虛掌者指之所以屈伸也，故虛如握卵。管者指之所以運掉也，故活如撥燈。或曰：運指不若運腕，運腕不若運肘。夫運肘而不運腕則腕滯，運腕而不運指則指滯。

朱九江——朱次琦字子襄，號稚圭，南海人，清咸豐進士，隱居九江鄉口。

唐太宗筆法訣——見論右軍筆法，陳思書苑菁華題爲筆法訣。

林 韜——韜一作蘊，字夢復，唐泉州莆田人，傳推拖撲拽四字，亦稱撥燈法，韜得於盧肇，肇受於韓愈。

盧 肇——唐人，會昌三年及第。

盧 攜——字子升，唐范陽人，著有臨池妙訣。

解 緝——明洪武進士，字大紳，吉水人。

王良士——字仲瞿，清秀水人，與包世臣同時。

徐 潤——字文長，明諸生，山陰人。

周 越——字子發，宋天聖慶歷間以書顯，著有古今書法苑。

張敬玄——唐貞元中處士，著有書則。

陳繹曾——字伯敷，元處州人，著有翰林要訣。

鄭杓——字子經，元仙遊人，著有衍極。

退庵隨筆——清梁章鉅作。章清福建長樂人，嘉慶進士。

翁方綱——號覃溪，清乾隆進士，官至內閣學士。

漢溪書法通解——清戈守智作，共八卷。守智號漢溪。

右軍——王羲之，字逸少，晉右將軍。

四・指勢

筆之運用，出於腕力。然搦管轉管，必屬於指。其法大指指頭按着筆管，伸出於食指中指

間，夾着筆管。使換筆鋒時，則以大指頭轉動筆管，與食指中指指頭相摩，或移於指尖，或移於下節末端。食指壓着中指，以指頭接近中節夾着筆管。中指指頭夾着筆管，鈎筆令向下，名指揭起筆時則抵之。名指爪肉間貼着筆管，揭之向上，中指鈎筆時則拒之。小指緊貼名指，以指頭上節骨引名指過右或送名指過左。

陳思曰：鐙，馬鐙也。蓋以筆管着名指中指間，令圓活易轉動也。

包世臣曰：撥鐙只宜於坐書。

書法通解執筆論，久用力而指不疲者，莫善於撥鐙。

李後主曰：書有七字，謂之撥鐙法。衛夫人並鍾繇王羲之傳授於歐(詢)顏(真卿)褚(遂良)陸(希聲)等流於此日。所謂法者，擗壓鈎揭抵抗送是也。此字今有顏公真卿墨跡，尚存於世。擗者，擗大指骨上節下端，用力欲直，如提千鈞。壓者，捺食指着中節旁。鈎者，鈎中指着指尖，鈎筆令向下。揭者，揭名指着指爪肉之際。

，揭筆令向上。抵者，名指揭筆，中指抵住。拒者，中指鈎筆，名指拒定。導者，小指引名指過右。送者，小指送名指過左。

陳繹曾翰林要訣：執筆法同李後主，惟加入三語，以大指食指主着力。中指名指主轉運，小指主來往。書法通解改來往爲牽過。

錢若水曰：「陸希聲得之凡五字，據腰鈎抵格，謂之撥鑑法。常言二王皆傳此法，李後主復增二字曰導送。」按蔣和劉培顯則合抵抗爲一法，朱履貞書學捷要謂抵抗，卽鈎揭之重複。

王侍中書訣：中（中指）控前衝，拇指（大指）左食右，名禁後（小指）從。康有爲謂衝禁二字最精，其言曰「不用大指食指推筆則不得爲衝，名指在外定其筆，只能謂之禁，不能謂之拒也。」

韓方明授筆要說：書之妙，在於執管，既以雙指包管，亦當五指共執。其要實指虛

掌，鉤壓許送，亦曰抵送——（許揭同音同義）以備口傳手授之說也。又述徐璣之言曰，置筆於大指中節前，大指齊中指相助爲力，指自然實，掌自然虛。

盧攜臨池妙訣，用筆之法，拓大指，擗中指，斂第二指，拒名指，令掌心虛如握卵，此大要也。凡用筆以大指節外置筆，令動轉自在，然後奔頭（轉到指頭）微拒，奔中中鉤，筆拒亦勿令太緊，名指拒中指，小指拒名指，此細要也。

徐渭論執筆法曰：略以食指齊中指兼助爲力。指自然實，掌自然虛。又以名指拒前三指所執之管，更以小指拒前名指。又曰雖然要齊，又不必十分牽之使齊，亦要有自在意思方得。又曰：雖用大食中三指着力，亦須五指共執。

林韞曰：以筆管置中指尖，令圓活易轉動。

康有爲曰：先求腕平，次求掌豎，後以大指中指相對擗管，名雖曰執，實則緊夾其管。又曰患腕平則筆鋒多偃向右，故以名指擗之使左。又患其擗力推之使外也，則以

食指攝之使內。四指爭力，勢相蹙迫，鋒自然中正渾全，掌自虛，腕自圓，筋自左紐，而通身之力出矣。

包世臣曰：伊秉綬述劉諸城法，指不死則畫不活，其法置管於大指食指中指之尖，略以爪佐管外，使大指與食指作圓圈，卽古龍睛之法也。其以大指斜對食指者，卽形成鳳眼，其法不能死指，非真傳也。

陳思——宋理宗時人，著有書苑菁華。

李後主——名煜，字重光，五代南唐景帝第六子，工書畫。

錢若水——宋新安人，雍熙中及第。

陸希聲——唐吳縣人，其家世有書名。

劉培顯——字玉田，山東滋陽人，清道光貢生，著有書法輯要。

王侍中——羲之子，名獻之，贈侍中。

韓方明——唐人，著有授筆要說，自稱貞元十五年授法於東海徐公璿，十七年授法於清河崔公邈。

徐 璜——唐人，徐浩古蹟記云，臣長男璗頗知筆法。

伊秉綏——號墨卿，清乾隆進士。

劉諸城——劉墉，清諸城人，號石庵，乾隆進士，卒謚文清。

五・執筆高下

一寸內外之楷書，名指爪肉夾筆管處下距筆毫，約半寸至一寸間。

衛夫人執筆圖：「真書（楷）去筆頭二寸一分，行草去筆頭三寸一分。」康有爲曰：漢尺二寸，僅今寸許，然亦以衛夫人之說爲寸外大字言之，大約執筆總以近下爲主。

虞世南筆髓論：筆長不過六寸，提管不過三寸，真一、行二、草三。

汪灝書法管見：每作字，先於名指節去筆尖一寸二分。

徐渭論執筆法曰：凡執管須識深淺（去紙）長短（筆頭）。真書之管，其長不過四寸有奇，須以三寸居指掌之上，只留一寸一二分着紙。若中品書把筆略起，大字更起。

解縉曰：用筆之法，虛圓正緊。又曰：淺而堅，謂撥鎧。

包世臣曰：執筆欲其近。

盧攜曰：把筆淺深，在去紙遠近，太遠則浮泛虛薄，太近則搘鋒體重。

陳思曰：足踏馬鐙淺，則易於轉換，手執管欲其淺，淺則易於撥動矣。

蔣和書法正宗：指之執管宜淺，易於運轉。若置筆當指節彎處，則礙運動。真書執筆宜近頭，行書宜稍遠，草書更宜遠。

虞世南——唐初會稽餘姚人。貞觀七年賜爵永興，著有筆髓論。

汪 澈——字千波，新安人。

六・執筆鬆緊

執筆鬆緊，與作字大小搦管高下皆相應。搦管在指頭，宜稍近自然，使便圓轉，不可過鬆，亦不當有意着力也。

衛夫人曰：執筆遠而緊。

梁武帝曰：執筆寬則緩弱。

張敬玄曰：運腕不可太緊，緊則腕不能轉。不能轉，則字體或粗或細，上下不均。

雖多用力，原來無當。

蘇子瞻曰：執筆無定法，要使虛而寬。

米芾曰：今人寫大字，多用力捉筆，字愈無筋骨力氣。

書法通解執筆論：緊執筆者易遒，緩執筆者易媚。然衛夫人及梁武帝之餘論，有若緊勝於寬。而張敬玄及蘇米之恆談，又若寬勝於緊。二說相違，於法自一。

包世臣曰：古之所謂實指虛掌者，謂五指皆貼管爲貴。其小指實貼名指，空中用力，令到指端，非緊握之說也。握之太緊，力止在管，而不注毫端，其書必拋筋露骨，枯而且弱。

康有爲反對包說，其言曰：握筆既緊，腕平掌豎。

蔣和書法正宗：執筆須堅，運筆須疾，筆法須活。

蘇子瞻——名軾，子瞻其字也，宋眉州人，築室東坡，自號東坡居士。

米 范——字元章，宋襄陽人，藏古帖甚多，名所藏爲寶晉齋。

第三 運筆

執筆作字，運筆尚矣。運筆之方，隨筆畫而不同；一畫之中，使轉之法又異。茲先論體要，次論運法。

一・體要

分爲四個要點：

一・各種不同筆畫，自以永字八法爲主，因而通其化勢之用。分畫析論，後列專章，茲但列舉筆畫名稱，爲便兒童易曉，悉從俗名。側曰點；勒曰橫，一作衡；努曰直，或稱豎，稱縱，又橫直亦通稱爲畫；趯曰鈎，一作剔；策曰挑；掠曰長撇；啄曰短撇；磔曰捺，或稱波。

二。每筆畫所具形勢，可分爲起收中三段。起曰起筆，或稱落筆。收曰收筆，或稱殺筆，亦稱止。中段曰行筆，或稱走。董香光曰：「畫須中直，不得輕易偏軟。」包世臣曰：「用筆之法，見於畫之兩端。而古人雄厚恣肆，令人不可企及者，則爲畫之中截。蓋兩端出入操縱之故，尚有跡象可尋。其中截所以豐而不怯，實而不空者，非骨勢洞達，不能倅致。」李溥光曰：「一筆之法，妙在起止。起止得宜，則畫無不美。」茲所闡述，專重起筆收筆。以中段頗近玄妙，非初學所盡解。果其起止有法，行筆無不合宜者。入神入妙，可不強求也。

三。同筆畫因起承而異其運筆。姜夔續書譜：「下筆之初，有搭鋒者，有折鋒者。其一字之體，定於初下筆。凡作字，第一字多是折鋒，第二三字承上筆勢，多是搭鋒。字之間，右邊是搭鋒，應其左故也。」書法通解爲之注曰：「左過右，右過左，上過下，下過上，俱用逆折而入。惟備豎備點備畫之類，但取順勢用之，折

搭無一定也。」杜之堂曰：「有上畫之回，接下畫之起。如口字，曲尺之下可不回，以就短勒之起筆。去字，短弩之末可不回，以就長勒之起筆；策不回，以專就策之起筆。疊起相應，以減回落，卽相生之說也。」包世臣跋榮郡王臨快雪內景二帖有曰：大凡六朝相傳筆法，起處無尖鋒，亦無駐痕。收處無缺筆，亦無挫鋒。」

四・筆・畫・體・方・用・圓。惟其體方，故常以側取勢。如頓如折，鋒雖稍重。筆畫左右方，而仍由正鋒出之。惟其用圓，故提轉時必用中鋒。中鋒者，筆豎鋒正，鋒在畫中也。康有爲曰：「書法之妙，全在運筆，該舉其要，盡於方圓。」又曰：「方用頓筆，圓用提筆。以腕力作書，便於用圓筆；以指力作書，便於用方筆。」宣和書譜「陳景和與蔡卞論書法至歐陽詢，謂曰世皆知其體方，而不知其筆圓。」續書譜「方圓者真草之體用，真貴方，草貴圓。方者參之以圓，圓者參之以方，斯爲妙矣。」

又曰：「轉折者方圓之法，真多用折，草多用轉。然而真以轉而後遒，草以折而後勁。」書法通解執筆論：「體圓而用方者謂之遒，體方而用圓者謂之逸。善用骨者以遒見，善用肉者以逸生。」劉有定曰：「篆直分側，直筆圓，側筆方。蓋用筆直下，則鋒常在畫中。欲側筆則微倒其鋒，而書體自然方矣。」蔣和曰：「指法運用，側勢居半，直畫尤宜以側取勢。」

董香光——名其昌，號思白，香光其字，又字玄宰，諡文敏，著有容臺集。

李溥光——號雪庵，元僧，著有永字八法。

姜夔——字堯章，號白石道人，宋鄱陽人。

杜之堂——河北廣宗人，著有書法指南。

蔡卞——宋興化仙遊人，京之弟。

歐陽詢——字信本，唐初長沙汨羅人。貞觀初歷太子率更令封渤海男亦稱歐陽率更。

劉有定——字能靜，莆田人，爲同郡鄭杓衍極作注。

二・運法

運法所述，專論筆勢，在使合法之執筆，於字畫造作中，表見其運用自如之能力。雖歸納八法共同點，抽敘其作勢方式；然必析言而法始備，理始明。論者多從筆畫起止立言，其有出入者，或分析動作之旨趣不同，或兼及指腕使用，其中亦有名異實同者。爲初學易習起見，故就運用最切要，而迹象最顯著者，約爲轉折提頓四類。凡與四類相近相屬者，悉取而歸之，其名異實同者，亦附及其詞，俾便教者參考各家之說也。茲於分釋之前，列舉五個要義：

一・提頓爲毫着紙上之運筆高下，劉熙載所謂用筆重處，正須飛提；用筆輕處，正須實按也。

二・轉折爲筆在紙上下左右之動向，蔣和以折爲筆鋒欲左先右，往右回左是也，直畫上下亦然。

三・無轉不折，朱昂之謂筆必斷而後起，包世臣以爲卽無轉不折之說。

四・無頓不提，劉熙載所謂提按有相合無相離也。

五・提頓由轉折而生，右軍筆勢論「每作一波，常三過折。」過折卽須提頓。

包世臣謂：「古人一點一畫，皆使鋒轉筆以成之。」使轉未有不提頓者。康有爲謂張廉卿書法「轉必提頓以方爲圓」，固運筆當然之規矩也。由此便生種種動狀，撮要如下：

1. 起筆處。鋒折而行，則由轉而頓，轉而頓者先提後轉，既頓又提。

2. 收筆處。鋒上回而行，或向左右出，以側取勢，則由頓而轉，頓而轉者先轉後提。

3. 筆畫在起後收前之中，微轉方向，或須稍稍停留，其提頓隨用筆輕重而分。
○前者轉向有形，後者形直意曲。

轉折提頓，本互相連繫，惟因各有運筆定形，故分別闡明，證以成說。

劉熙載——號融齋，江蘇興化人，清道光進士，著有書概，在古桐書屋六種中。

朱昂之——號青立，清江蘇武進人，與包世臣同時。

張廉卿——名裕劍，清湖北武昌人。

三・釋折

折爲逆鋒，卽古人逆入順出之說，非言筆畫之折也。若筆畫折而用逆鋒，則以無畫不斷，斷處相續，同於起筆也。下筆宜輕者，但於空中作逆入之勢，順出亦爲衄鋒。以側取勢，亦利用折。

逆鋒必藏，但藏鋒與衄鋒不同。藏者鋒不外露，衄者鋒不散開。故逆起回收爲藏鋒，提行爲衄鋒。

曰搶，曰衄，曰回，皆折之象徵，其鋒皆逆。衄指起筆言，凡起筆向左右上下，逆入之勢既定，急行順出，提而前進，微顫其手，衄鋒紓回以進於由轉而頓，蔣和謂之推。實則推爲執法非運法也。回指收筆言，或實或虛，未必提收，雪庵列爲八法之一。衄爲折之行筆用鋒，言其入紙不滑也。搶則爲折之行筆動勢，言其狀如搶也。故筆鋒蹲時有直搶圓搶空搶，作橫直畫有首搶尾搶，搶與衄不可於筆畫位置上與運筆時間上分之也。

書法三昧引祕訣曰：直畫須橫入筆鋒，橫畫須直入筆鋒。

爲學綱目：捨摺迴聯釋曰捨者策類也。摺則筆鋒飛動翻然非硬直也。迴則有虛回實回，聯則有虛聯實聯，二者不可偏廢也。摺主轉折勾抱，行書用之，捨迴，起筆殺筆是也。聯則衄鋒應接之處。

陳繹曾曰：「字之筋，筆鋒是也。斷處藏之，連處度之。藏者首尾蹲捨是也。論字之血法有曰，「衄，搖筆殺力」又曰：「捺以勻之，捨以殺之補之，衄以圓之」。

又曰：「捨，圓蹲直捨，偏蹲側捨，出鋒空捨」張鴻來謂以直應圓蹲，側應偏蹲，空應出鋒，此種逆筆，與行筆爲一路，蔣和謂之衄。又謂側筆方，卽偏蹲側捨。

蔣和釋折見前，釋捨義與折同。釋推曰「名指從右平推至左，橫畫起勢用之。從下直推至上，直畫起勢用之」。釋衄曰：「筆既下行又往上也。與回鋒不同，回鋒用

轉，衄鋒用逆」。按既下又上，從起筆言爲折，從收筆言爲回，從行筆言爲搶，未足以明衄義也。

蔣驥曰：「衄者卽米老無垂不縮無往不收意」按此以釋回鋒爲較切當。

書法通解：釋搶筆着紙也。又努法異勢垂露首搶上尾搶上，懸針首搶上尾搶下。

蔡邕九勢：藏鋒點畫出入之迹，欲左先右，至回左亦爾。

翰林傳授隱術：袞筆勢須按鋒上下蹙衄之，令字下點是也。

張懷瓘玉堂禁經：蹲鋒緩毫蹲節，輕重有準是也，一乙等用之。衄鋒住鋒暗接是也，烈火用之。

包世臣與吳熙載書有曰：河南褚遂良好於履險之處，裹筆取致。下至徐（浩）顏（真卿）益事用逆。用逆而筆駛，則裹鋒側入，恣韵生動。又曰：用逆以換筆心，篆分

之祕密。

張宗祥曰：李邕則逆入順出，最爲明白。今就李思訓碑求之，其唐字橫撇，勢已蓄於起手之點，點之下筆即轉而向上，橫之起筆自易逆入。橫既逆起，餘勢自勁，故撇順下而力充。

雪庵八法——落起走住疊圍回藏，見永字八法中。

書法三昧——不詳作者姓名，據胡翰仲識語，當爲元人所作，全文見佩文齋書畫譜。其中有爲學綱目一章，書法通解題爲陳繹曾作。

蔣驥——字赤霄，和之父，著有續書法論，九宮新式。

蔡邕——字伯喈，後漢人，九勢原文見書苑菁華。

翰林傳授隱術——宋史藝文志作李訓撰，原文載書苑菁華。

張懷瓘——唐海陵人，開元中翰林院供奉，著有書斷，玉堂禁經亦其所作。

吳熙載——清諸生，儀徵人，原名廷颺，字讓之，從包世臣學，善各體書。

張宗祥——浙江人，著有書學源流論。

李邕——唐玄宗時官北海太守，亦稱李北海。

朱履貞——字閑泉，清浙江秀水人，著有書學捷要。

張樗寮——張卽之，字漫夫，樗寮其字也，歷陽人，以能書聞名，金人尤寶其翰墨。

反乎折曰搭，順鋒下行，用于承前畫之勢爲便。

姜夔續書譜釋折搭義見前。

蔣和曰：筆鋒搭下，上筆帶起下筆，上字帶起下字也。

朱履貞曰：書法有折鋒搭鋒，乃起筆處也。用強筆者多折鋒，用弱筆者多搭鋒。如歐書用強筆，起筆更無一字不折鋒。宋之張樗寮，明之董文敏，用弱筆，起筆處多爲搭鋒。

書法通解注：張旭筆法十二意「方稜如矩者謂之折，唐人帖中最多。起而復下者謂之搭，歐書溫公碑次堂字，九成宮風氣之類是也。姜白石譜中折搭又是一意。」又述八法化勢，「向右鈎法入筆搭鋒，直下，近趯處微環。」包世臣與吳熙載書「劉諸誠先以搭鋒養其機濃墨助其彩。然後裹筆以作其勢，而以枯墨顯出之。遂使一幅之中，纖濃相間，順逆互用。」又書劉文清四智頌後「以搭鋒養勢以折鋒取姿。」

四・釋轉

筆鋒變向或換鋒，以圓取勢曰轉，雪庵八法謂之圓，變向與折相連，逆入以折，順出以轉，主鋒轉，換鋒在使筆之副毫，相迭爲用，以調其鋒力與墨跡，主管轉，惟轉鋒亦須略。

旋其管，但其目的在變向轉下，與逆入之鋒相應；換鋒轉管，則以旋毫審勢適用爲準。

蔡邕九勢：轉筆宜左右回顧，無使節目孤露。

續書譜：折須少駐，駐則有力。轉不欲滯，滯則不適。

虞世南筆髓論：鋒圓毫蘊，（蘊同撮聚也）按轉易也。又曰覆腕上搶，掠毫下開，牽撇撥趯鋒轉。又曰覆筆搶毫，乃按鋒而直引其腕，則內旋外拓，而環轉紓結也。旋毫不絕，內轉鋒也。

劉熙載曰：起筆欲斗峻，住筆欲峭拔，行筆欲充實，轉筆則兼乎住起行者也。

包世臣曰：「仲瞿之法，足以盡側勒策三勢之妙，而弩趯掠啄磔五勢入鋒之始，皆宜用之。鋒既着紙，即宜轉換。於畫下行者，管轉向上，畫上行者，管轉向下，畫左行者管轉向右，是以指得勢而鋒得力。」又記兩捧師語「諸誠作書，使筆如舞滾

龍，管隨指轉。」

書法通解：釋趯法須挫衄，轉筆出鋒，佇思消息。

張旭筆法十二意：鈎筆轉角，折鋒經過，亦謂轉角爲暗過。

筆髓論——原文見書法通解卷七。

張旭——唐吳縣人，善草書。其筆法十二意，由顏真卿傳述於世，文見王氏書法苑。

五・釋頓

頓法筆着紙上，顫動其手腕按之，以展開其副毫，又爲以下行筆蓄勢。右軍筆勢論所謂平直振動筋脉相連是也。楷書使轉用方，以側取勢，必須用頓，雪庵八法謂之疊。頓之用有四：其一逆起轉筆後；其二收筆回鋒前；其三轉角連續處；其四行筆過折處。前三

者運法極明顯，四則不易求之迹象，初學自以習前三者運法爲主。

曰蹲、曰駐、皆近於頓，其異點頓與蹲筆皆下按，駐不下按；蹲雖下按，而不顫動其手腕；以運筆輕重分，重按曰頓，輕按曰蹲。以運筆行止分，頓則筆毫隨顫動之勢而益展開，以留而行；駐則筆停，有所瞻顧，然非終止也。

蔣和釋頓曰：筆重按下。釋蹲曰：用筆如頓，特不重按。

蔣驥曰：手不運而筆按下爲頓，運筆時而意有所顧，因用遲滯出之者爲駐。

蔣衡曰：凡轉肩鈎勒，須提起頓下。

爲學綱目：停之輕者爲駐，稍加則蹲，重加則捺。

陳繹曾翰林要訣：蹲，管直心圓。駐，力到水聚。又曰水者字之血也。水墨皆藏于副毫之內，蹲之則水下，駐之則水聚，提之則水皆入紙。

包世臣曰：凡橫直平過之處行處也，古人必逐步頓起，不使率然徑去，是行處皆留也。

蔣衡——字湘飄，號拙存老人，驥之父，著有書法論。

翰林要訣——凡十二章，書畫譜載全文。

與頓相屬者曰挫，以其頓後必提，將提之始，必以挫鋒出之。惟逆入順出，當其順出，無不挫者，故挫與衄又成聯屬之勢。此在筆勢上，使筆鋒轉動離於原處，欲進先退；在筆意上使筆畫險峻有力，故頓爲以下行筆蓄勢，挫則爲以下行筆作勢。

蔣驥曰：頓挫與提頓相連，欲挫仍須提，既挫又須頓也。」又曰：「頓後以筆略提，使筆鋒轉動離於頓處也。」張鴻來謂挫後不只行於頓後。

翰林要訣：挫，因前筆衄出，或上或下，或左或右，皆衄法也。

書法通解：釋趯筆不挫則意不深。

張旭筆法十二意：牽掣爲撇，決意挫鋒，使不能怯滯，令險峻而成。

張懷瓘玉堂禁經：頓筆摧鋒驟衄是也，則弩法下脚用之。挫筆挨鋒捷進是也。下三點皆用之。

張鴻來——河北人，北平師大附女中教員，著有書法，文化書社發行。

六・釋提

凡行筆必提，提必連腕，提者，起其平鋪紙上之毫，疾勢澀鋒，筆心常在畫中，其以側取勢，則斂墨入毫，以鋒攝墨。故提之筆鋒，爲簇，爲斂，爲中鋒。提腕在手不黏紙，管不傾倒，使筆向上下左右而行，靈活有力，提筆在每畫起止，靈活有力，行則鋒透紙背，駐則墨不濡紙。故逆入，頓下，回鋒，過折，轉角，莫不用提。

提有虛實，筆鋒着紙爲實，虛則鋒不着紙。如逆入回鋒之用虛勢，轉角之斷而後連，筆鋒不着紙是也。頓下過折之提，無不着紙者。

蔣和曰：頓後必須提，蹲與駐後亦須提。

翰林要訣：提，大指下節骨疎，水下。又曰：爲字之骨者，大指下節骨是也。提之則字中骨健矣。又曰：字之肉，筆毫是也。疎處捺滿，密處提飛。平處捺滿，險處提飛。捺滿卽肥，提飛卽瘦。又曰：勒畫之法，凡尾提處，觀其燥濕何如。燥則駐蹲捺而實搶以補之。其次蹲而不捺，其次駐而不蹲，其次提而不駐，卽實搶之。濕則提起卽空捨可也。

米芾曰：每作字時，不可一字不提筆。以腕看紙，則筆端有指力，無臂力也。

包世臣曰：轉折挑剔之處，留處也。古人必提鋒暗轉，不肯擗筆，使墨旁出，是留處皆行也。

第四 永字八法

八法非專爲永字而立，永字亦未盡八法之用。自王右軍用八法專攻永字，備通一切筆勢。歷代書家守其典型，多所闡述，互相發明之點固多，支流歧出，間亦有之。其所以必用永字談八法者，則以每畫雖各自有其不同筆法，而因畫之所在位置，與其前後畫相關，形勢異宜，不由整形字而求每畫運筆，則所習得者仍爲死法，無筆意可言。李陽冰所謂永字備八法之勢，能通一切字者也。教者非深知八法之用，卽不解指導練習之方。故先以永字八法示其旨要；次以八法化勢推廣用法。如教者體驗有得，由此引而申之，自可觸類旁通矣。

八法旨要，不立專論。惟取各家互相發明之言，擇要敍述。其意晦辭複，以及無關宏旨者，概從省略。

李陽冰——字少溫，唐趙郡人，李白從父，工篆書，著有翰林禁經。

一・釋側(點)

智永釋側法：如鳥翻然側下。

唐太宗筆法訣：爲點必收，貴緊而重。

顏頌：側蹲鷗而墜右。——張鴻來釋之曰，蹲鷗言點之側形，墜右言筆之側下。

柳頤：側不貴臥。

陳思永字八法詳說口訣云：先右揭其腕，決輕蹲其鋒，取勢緊，則乘機頓挫，借勢出之。又曰：側鋒顧右，借勢而側之，從勁，輕揭，潛出，務於勒也（謂側下時，其筆已注於勒，不復旋鋒向內也。）——按旋鋒向內，爲不出鋒之點，王書永字點出鋒。

書法三昧：起自中，而末鋒自中出。

七字書訣：凡擗之法，蓋用大指捺，作側當用大指抵，收貴謹而嚴。

智永——隋僧，王右軍七代孫。

唐太宗筆法訣——見書苑菁華，書畫譜亦載原文。

顏頤——唐顏真卿作八法頤。

柳頤——唐柳公權作八法頤。

陳思永字八法詳說——見書苑菁華，書法通解有注。

七字書訣——明徐渭作，見筆玄要旨，書畫譜亦載原文。

二・釋勒(橫)

智永釋勒法：如勒馬之用繮。

筆法訣：爲畫必勒，貴滯而遲。

顏頤：勒緩縱以藏機。——張鴻來釋之曰：宜慢慢放筆，並宜卷毫收鋒，使不外露。

柳頌：勒常患平。

八法詳說口訣云：頭傍鋒仰策，（謂承其虛畫之勢，而傍轉筆鋒，仰策而行，故中高兩頭下也。）次迅收。又曰：筆鋒將（將或作似）及於紙，須微進（傍鋒微進）仰策（抬鋒而行也）峻趯（迅收而筆鋒回趯也。）

書法三昧：初落筆，鋒向左，急勒回向右，橫過至末，復駐鋒折回。其勢首尾俱低，中高拱。

七字訣：凡歷之法，作橫畫用之，乃中指運筆，以筆心壓者也。

包世臣曰：平橫爲勒者，言作平橫必勒其筆，逆鋒落紙，卷毫右行，緩去急回。——張鴻來釋之曰：書法三昧之急回，指畫首；此急回，指畫尾。

三・釋弩(直)

智永釋弩法：用力也。

筆法訣：爲豎必弩，貴戰而雄。——按戰爲不疾不徐之狀，手微顫亦曰戰。

顏頌：弩彎環而勢曲。

柳頤：弩過直而力敗。

書法三昧：初橫入筆，向上行而少駐，復引鋒下行，勢須作凸胸而立，至末復駐鋒向上，此垂露也。末鋒駐而不收，引而伸之，此懸針也。——張鴻來釋凸胸卽弩彎環而勢曲，胸字勿泥視。

八法詳說：立筆左偃而下（左偃則筆根近右），最須有力。又云，須發勢而卷筆（謂轉處卷筆而下）又論曰：筆訣云，豎筆徐行，近左引勢。（筆心近左，將引其勢以作趙筆）——張鴻來釋之曰：左偃而下，所凸在右方者。近左引勢，所凸在左方者。

七字訣：凡鈎之法，作弩豎用之，亦中指連法。——按此用中指鈎筆，與稱趯爲鈎異義。

包世臣曰：直爲弩者，謂作直畫，必筆管逆向上，筆尖亦逆向上，平鋒着紙，盡力向下，有引弩兩端皆逆之勢。

四・釋趯(鈎)

智永釋趯：跳貌，與躍同。

筆法訣：爲戈必潤，貴遲疑而右顧。爲環必郁，貴蹙鋒而緩轉。又曰：趯須存其鋒，得勢而行。——(蹙鋒謂下殺筆，緩轉謂傍鋒自下而上。戈，弋之謂也。)

顏頤：趯峻快以如飛。

柳頤：趯宜峻(一作存)而勢生。

八法詳說：趯須蹲鋒得勢而出，出則暗收。又云：前畫卷，則別斂心而出之。（謂於豎畫未處卷筆斂心而出也）口訣云：傍鋒，輕揭，借勢（謂借卷筆之勢爲趯也）。

書法三昧：蹲鋒上出，借勢旁分。

七字訣：抵者名指運法，作趯及諸戈用之。

包世臣曰：鈎爲趯者，如人之趯腳，其力初不在脚，猝然引起，而全力遂注脚尖。故鈎末斷不可作飄勢挫鋒，有失趯之義。——按此所謂挫鋒，乃挫敗之意，非頓挫之挫，八法固謂趯之筆不挫則意不深也。——張鴻來釋同。

五・釋策(挑)

智永釋策：如策馬之用鞭。

顏頤：策依稀而似勒。

柳頌：策仰收而暗揭。

八法詳說：策須研筆（如斧之研物，攢鋒直下，而無顧右旋左之勢）背發而仰收（逆卷而上，故云背發，駐處則仰筆下收。）又云：仰鋒，緊趯、微勁，借勢，峻顧于掠也。（此言策之轉筆下掠，故言仰策之峻，乃注意于掠也。）又論曰：策之與畫，理亦固殊，仰策趯鋒，輕抬而進。

陳繹曾曰：重提輕蹲，圓筆左出，勢盡仰收（在其圓鋒左出，故重提；但云勢盡仰收，故輕蹲之。）

七字訣：揭者作策啄用之，大指抬腕法也。大抵策須仰筆，將畫勢暗裏潛鋒，揭腕歸于右。（不言回捨，以起掠也。若策之獨自爲畫者，必用側捨。）啄須按筆蹲鋒，旋蹙於右，借勢收鋒，迅擲於左。

包世臣曰：仰畫爲策者，如以策策馬，用力在策本，得力在策末，着馬即起也。後人作仰畫，多尖鋒上拂，是策末未着馬也。又有順壓不復仰卷者，是策既着馬而末不起，其策不警也。

六・釋掠（長撇）

智永釋掠，如篦之掠髮。

顏頤：掠髮以宜肥。

柳頤：掠左出而鋒輕——杜之堂釋之曰，顏云宜肥，肥者言其形式。柳云鋒輕，輕者言其筆意。必兩說並存，乃可作掠。

孫過庭曰：遣不常速。

八法詳說：須迅其鋒，左出而欲利。又云：微曲而下，筆心至卷處。（謂鋒盡處筆

心卷起，不可臥筆橫掃。」口訣云：撇過謂之掠（過，猶云遣也）借於策勢，以輕駐鋒。（以掠勢筆力勻到，不欲首重尾輕。）右揭其腕，加以迅出，勢旋於左。法在澀而勁，意欲暢而婉，遲留則傷於緩滯。

書法三昧：此乃斜懸針而末鋒飛起也（但作斜則墜），宜出鋒處，送筆力到而勻。半途撇出，則無力而瘦弱。

七字訣：導作掠用之。謂撚向懷中來，中指運法也。——中指下似漏名指二字。

包世臣曰：長撇爲掠者謂用弩法下引左行，而展筆如掠。後人撇端多尖穎斜拂，是當展而反斂，非掠之義，故其字飄浮無力也。

孫過庭——字虔禮，唐富陽人，著有書譜。張懷瓘書斷作虔禮字過庭陳留人。

七・釋啄（短攏）

智永釋啄，如鳥之啄物也。

顏頌：啄騰凌而迅進。

柳頤：啄倉皇而急掩。

八法詳說：筆及紙爲啄，在潛勒而啄之。

書法三昧：下筆駐鋒後卽出。

蔡邕九勢：疾勢出於啄磔之中。

八・釋磔(捺)

智永釋磔法：裂牲謂之磔，筆鋒開張也。

唐太宗筆法訣：爲波必磔，貴三折而遺毫。又曰磔須戰筆發外得意徐乃出之。

顏頤：磔抑指以遲移——朱履貞釋之曰：抑趨，行而遲滯也。按趨而曰抑，與戰筆意近，非專尙遲也。

柳頤：磔趨趙以開張——趨趨，速行也。

八法詳說：不徐不疾戰行，欲卷復駐而去之（捺出時又作一停是也）。又云：趨筆戰行，翻筆轉下，而出筆捺之。口訣云：右揭其腕，逐勢緊趨（筆勢漸重漸緊趨趨而行也）。傍筆迅磔（謂開張其鋒而迅磔之也），盡勢則輕揭，暗收存勢，候其勢盡而磔之。又論曰筆訣云：始入緊築而微仰便下，徐行勢足而後磔之。其筆或藏鋒，或出鋒，由心所好也。

書法三昧：首搶起（蓋上搶也，乃承上啄疾下之勢，非自右搶左也。）中駐而右行，末駐蹲鋒而出。含蓄不露，最爲高也。

七字訣：送，作磔用之，謂揭向右邊去，亦中名指運法也。

包世臣曰：勒筆右行，舖平筆鋒，盡力開張而急發也。

按捺之用筆疾徐，各家所傳語訣，頗不一致。惟捺畫本身，自有其疾徐不同之處，如起之承上畫勢，收之出鋒，過折以後之下行，多取疾勢；起後各過折處，收之將出鋒處，多稍駐。疾勢而戰行，並非違牾。柳言趯趯開張，包言開張急發，似專指要點而言。包固明言勒筆右行者，勒之筆勢，緩去急回，捺不急回而用勒筆，雖勢取急發，亦必含有緩去之意于其間也。

第五 八法化勢

八法化勢，書家多不重視。然取便初學，求於短期間粗習大要，不誤途徑，而又容易見效，以此最爲適宜。惟化勢殊無定則，如翰林密論，張懷瓘玉堂禁經，陳繹曾翰林要訣

，皆兼及之。書法三昧八法運用，姜立綱石刻七十二例，書法通解八法化勢，更不厭求詳矣。大抵遍搜碑帖書勢，分別立名，其中有不必盡知者，亦有漏落者。時人論書及此者亦不少，惟張鴻來書法三十七式，較為簡括。茲綜合各家式例，本右軍以永字示八法之妙用，引中爲八法化勢之練習張本，約其旨要，不外三點：其一筆畫所在位置；其二顧及前後畫筆意；其三補充已成部分空白，前者往往因後二者影響，稍有變化。故習字之法，不可以機械化，而不可不識其體要。過與不及，同爲失之。不過筆畫形勢，各家異體，即一家書同形之字，取勢亦不貴同。備舉各體與應宗何體，以及因應結構如何取勢，必盡量敘次，徒嫌詞費。然形勢雖不盡同，而運筆之法，固無二致，初學但習其體要可也。本此示例，發凡舉隅，要而不繁。俾教者了解其用，知所變通，藉作指導練習之資。庶幾王錫侯所謂八法化勢，即側法不下數十種，善書者不必拘拘摹仿，初學瑣習又徒分工夫者，可無慮矣。

翰林密論——二十四條用筆法，見書苑菁華。

張懷瓘玉堂禁經——見墨池編。

八法運用——見書法三昧第三章運用。

七十二例——未詳何人所作，姜立綱正書刻石，原文見書畫譜。

八法化勢——見書法通解運筆卷第四。

王錫侯——字韓伯，號東溪，清新昌人，著有書法精言。

一・點勢

點之所在地位有三：一在頂，二在偏旁，三在底，三者又有斜正尖秃不同。大抵楷書點勢，應下者點尾必尖，應上者點首必尖，左側點下行或向左者尾皆禿，向右則尖禿隨勢，右側點除變向左作趨勢外，尾皆禿，底點則尾無尖者。尾尖者首必禿，首尖者尾必

禿。首尾俱尖者係以側取勢。斜正因字形與其連筆取勢而異其度，惟右側點無不斜者。頂點：覆下，如土之首畫是。形微斜者居多，（另圖一）逆鋒而入，向右轉，微勒其筆後，隨即頓下至收筆處復輕頓，然後回鋒提收，收於畫中。

偏旁點：在左者爲左側點（另圖二）如小牛之左點是，起筆略輕於收筆，轉鋒勒筆左下，頓收回鋒，收於畫中。如又之左點，形似右側，但筆鋒仍左側，連筆法同圖二，惟形分斜正耳。在右者爲右側點（另圖三）如八之右點是。連筆亦同圖二，惟轉鋒右下。此與頂點之斜者形微似，惟頂點爲半側，重心在點之上部；此爲右側，重心在點之尾部。

底點：如片舟下點是，用左側點或右側點連筆法，變斜爲正，如短直然。

平點：如斗之二點是，用頂點連筆法，變由上而下之勢，爲由左而右，如短畫然。

趨勢點：通常用者有二式：作左側點者（另圖四）如又之左點，多作趨勢，用左側點連筆

法，在收筆回鋒處，折向右趨出鋒。右點同啄法，惟出鋒短。作偏旁用者（另圖五）如「是」，歐書用之最多，顏書間用之，或作趨勢而出鋒。此種點形頗多，大抵用斜頂點或平點運筆法，至收筆回鋒處折向左下趨。斜頂點亦有用此趨勢者，但出鋒必短耳。

右側點：有開張同捺，如女或右偏旁之艮，用右側點運筆法而延展其筆勢。延展時取勒勢，微拖其鋒，與捺在翻筆向上之前同。

平列點：如「川」不作趨勢者，左右點用偏旁點運筆法，中點與底點運筆略同。作趨勢者用圖四運筆法，以平側勢行之。有中點作趨勢與左右應者，有僅末點應右而不作趨勢者。

二・橫勢

橫有中拱、等重、首重、尾重、尾折五種。

中拱之橫。（另圖六）兩頭微低，首尾並重。橫皆中拱者，長橫最顯而易見，不惟中拱，且

須比首尾較細。又不宜平，右行微仰，尾比首略高。其法逆鋒右轉而頓，即提筆勒行過右，至收筆處復頓，然後回鋒向左提收，收於畫中。

等重之橫爲短橫（另圖七）輕重略等，運筆同上，但提頓迹象，不似上之分明耳。

首重之橫（另圖八）偏旁在左如木才及戈類之橫用之。運筆在過右以前，悉同圖六。惟收筆回鋒時，或蹲或駐，不重按取勢。

尾重之橫（另圖九）左支直或撇，如人土，或左右無偏旁而直貫稍右偏，如才寸，及爲底畫而使尾不高懸者用之。運筆亦如圖六，惟起筆稍輕，搭鋒右出，收筆回鋒較長。

尾折之橫（另圖十）如丁刀，除短橫及左方不支何筆畫者多用策法外，形中拱，起筆稍蹲，即急向右行，斂鋒輕勒，筆漸提起，至收筆處，不頓亦不回鋒。

三・直勢

直有垂露懸針二種筆勢，承接，不貫底等直，亦由此稍變者也。

垂露之直（另圖十一）逆鋒下轉，稍頓，即如橫之勒而過右，下行至收筆處重頓，回鋒提收。懸針之直（另圖十二）逆鋒下轉，稍頓，即戰行而下，將近收筆處，駐而微頓，即提行作出鋒勢，漸提漸高，至勢盡離紙而止。

承接之直（另圖十三）如下截用垂露法。承前畫之鋒，稍蹲，豎鋒下行，至收筆處，頓而回鋒提收。側左之直爲起筆者，與右方筆畫相支，不借前畫之勢，惟鋒較下按耳。

不貫底之直（另圖十四）如土，上截用垂露法，至將近收筆處，筆漸提高，微蹲，即提而，不回鋒。

橫因俯仰異勢，直則因向背異勢。直在左方或右方之下截，或外拓，或內斜，視所向背而定。其在左者腰微左凸，在右者腰微右凸亦然。

折直在左者爲直底折，如「レ」，用不貫底運筆法。在右者爲直首折，如「フ」，用垂露運筆法，中腰提筆較高，鋒不緊按。如折筆之直較短，且微向左斜，如「フ」，亦用不貫底運筆法。

四・撇勢

撇畫之形，有直撇，斜撇，橫撇之分，度有長撇短撇之分，地位有接連他畫與不接連之分。三者或分或合，筆勢隨分合而稍有異同。

撇之下截或中截多微帶曲勢，長撇尤然。但其曲度與部位，須與對稱之畫或整形相應，不能割一。

啄畫（另圖十五）逆鋒稍駐，急轉向左下趕出，出鋒微仰。此雖一稱短撇，但短撇不盡爲啄法。啄勢爲點首趨身，與撇之蓮筆法稍異，亦不專在右方。凡字頂或左方之起筆，其收筆尖鋒與他畫起筆相接者，大抵宜用啄法，否則雖爲短撇，多用撇法而不用啄法，如

橫撇與來之入或刃頭等短撇是也。

直撇（另圖十六）逆鋒轉向下，頓後斂鋒下行，微向左，至將近收筆前，稍駐，作斜仰勢，筆漸提漸高，至出鋒離紙而止。

斜撇（另圖十七）逆鋒轉向左下，頓後左出，稍作曲勢，至收筆前稍駐，即緩緩提收，出鋒微仰。曲度較甚者，胸右凸，成三折勢，每折必稍駐後行。

平撇（另圖十八）與啄同爲短撇，但啄法運筆，在起下畫之勢，故勢宜急。平撇同於覆下之橫，筆之起收，與下方各畫布置有關，不宜頭重尾輕。法宜逆起，稍駐，左出，勢盡即止。

承撇即連接他畫之撇（另圖十九）大抵接上畫或接右畫，如才所左撇與勿之後兩撇，視所接筆畫與所占空白作勢，與橫直支他畫者同作用，起筆搭鋒，不宜過重，稍蹲即出，不取急勢。

短撇除橫撇外，尚有斜直撇，形斜筆直，有出鋒不出鋒二種。出鋒者（另圖二十一）逆起稍頓即斜出，勢盡而止，不仰收。不出鋒者（另圖二十）逆起稍出，凡兩撇以上相疊如匚之前撇，同形對稱如从之左撇，多用此法。側左包右方部分之長撇收鋒，亦有作側勢而用垂露直筆勢者。

五・捺勢

捺有斜捺橫捺二種：

斜捺必支左畫之撇，作用與右側點同。有接承、隔承、突出三形，接承如人，隔承如木衣，運筆法同（另圖二十二）。搭鋒轉出，右稍蹲而下，微作曲勢，至將近捺處，稍駐，按鋒勒下，勢盡即頓，翻筆向上，出鋒提收。突出如又入，運筆同上，惟起筆時畫微橫折，借勢頓而右下，餘同前。

平捺（另圖二十三）與上載之橫同作用，或平，或微斜，或微環，視所包已成之形而定。

逆鋒轉，稍蹲，右上斜行，復折向右下，戰行至中截稍駐，微仰而出，至將近捺處，又稍駐，按鋒勒下，勢盡即頓，翻筆向上，出鋒提收。亦有起筆畫不折，如走之捺者，逆起時虛作折勢，其實仍稍折，惟形不甚顯耳。

六・挑勢

挑有平挑上挑之分：

平挑（另圖二十四）似首重之橫，惟首重之橫，收筆不頓而回鋒。平挑逆鋒轉右，輕蹲即出，右行微仰，作趯勢，輕輕提收，不回鋒。其右行上仰較高者，曰斜挑，運筆法同。
上挑（另圖二十五）似啄之反向，逆鋒頓起，急向上出鋒，輕輕提收。

七・鈎勢

鈎有向左、向右、向上、向下之分，惟皆附於他畫，借勢趯出。

向左者，有直鈎曲鈎之分，直鈎（另圖二十六）之直，逆鋒轉下，稍頓，提鋒下行，至將鈎處，頓向左轉，稍駐，借勢趯之，出鋒而止。曲鈎（另圖二十七）之直，搭鋒下行，微環右傾，至中段稍駐，漸左傾，行至將鈎處，頓向左轉，借勢趯之，出鋒而止。

向右之鈎（另圖二十八）如レ附於直畫之下，與前之直鈎反向，直行至將鈎處，提筆折向左，頓後向右趯出。

向上之鈎有二：曲直折出者如氏之弋，逆鋒下轉，稍蹲即下行，至中段稍駐，折向右行，至將近鈎處，又稍駐，勒筆右下，勢盡頓轉，向上出鋒提收。若戈類則起筆似捺之畫微折者，惟捺起筆橫折右上，此則直折微左下。再微折向右，即蹲而下行，與上同。（另圖二十九）逆鋒轉右下，初曲處稍駐，右行，中曲處又稍駐再右行，至將鈎處，頓轉向上出鋒提收。褚書起筆則有微橫折左下者。

直橫折出者如乂（另圖三十）逆鋒。右下，初曲處稍駐，勒筆過右，再曲處又稍駐，勒筆

右行微仰，至將近鈎處，頓轉向上，出鋒提收。如「」（另圖三十二）逆鋒直下，橫折右行，至橫之中段，稍駐，即行，至將近鈎處，又稍駐，勒筆右出，勢盡頓轉，向上，出鋒提收。

向下之鈎（另圖三十二）如「」，橫起右行，至將鈎處，提起折向左頓，然後趯出。

八法化勢三十二種運筆圖附後。茲將圖形表出符號說明於下：

凡作直線，例如「」爲提。作虛線，例如「」爲折的逆起回收之虛勢。曲線爲轉爲頓，因起筆收筆而先後異：用於起筆，下筆之點表逆起之折；曲線表轉；例如

轉弧  折點  ；轉下穿過之曲線表頓，例如頓綫  。用於收筆，接直線終點之曲線

表頓，直線折而變向之點表轉，穿過直線之線，表回收之折，例如 轉弧  轉點  。

在筆畫中截之曲線，例如  表頓。勿論筆畫右行下行，或左行上行，皆同。



(七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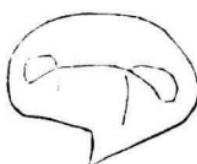
(四)



(一)



(八)



(二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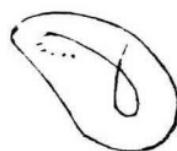


(五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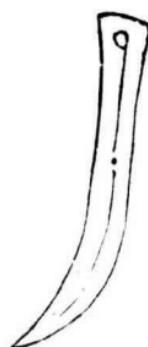
(九)



(六)



(三)



(+六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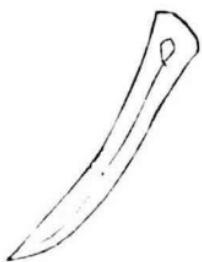
(+三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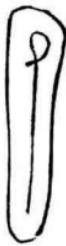
(+)



(+二)



(+七)



(+四)



(+五)



六
七



(+六)

(+五)

(+三)



(十一)



(十二)



(十三)



(十四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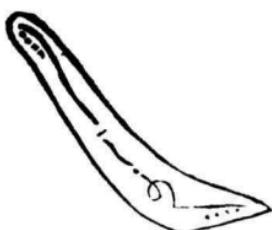
(十五)



(十六)



(十七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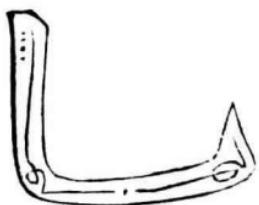
(十八)



(三)



(廿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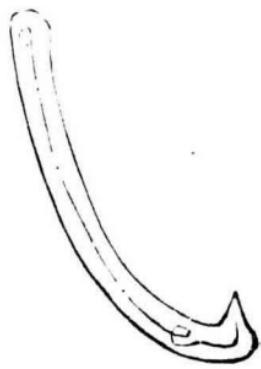
(廿)



(廿)



(廿)



(廿)

第六 基本練習

以上各篇，專談法理，本法練習程式，即由此產生。兒童循序練習，不踰規矩，自能領會。所以然者，固由本法以研深及幾之體，備由顯入微之用；抑賴教者在逐步推進中，隨機指導得宜也。故教者必須細讀以上各篇，對照本篇一一加以玩味體驗。體驗之方，最好用練習片。依照上之三十二圖形書寫若干遍為宜。如其體要已明，指導自無施不宜。否則惟視本法練習本，與坊間習字範本同科，僅以形式完善用之，依樣葫蘆，不求甚解。雖學習結果，或當愈於逕用坊本練習。然抹煞本意，必不能達作者預期目的也。

練習分為預備練習正式練習二種，所以必須預備者，則以習字首在執筆，正當執法，自較率意執法為難。惟課外不斷練習，非所能期。諸今日學校之入學兒童。而開始毛筆習字。

，因扼於執法，寫不成字，又易使初學滅却興趣。法之善者不爲人所樂用，良非無故。二十年前調查日本小學寫漢字方法，曾見有一種預備練習，法雖未盡合，而用意可取。因此進加研究，規定程式，試用於本實驗小學，尙屬有效。茲再加修改，作一週間預備練習，所習者係畫線條非作字畫，始由橫線及於直線；進由直線及於圓形之線，先左右而後上下。如此用筆，較爲簡單，可使學習目的，專集注於豎掌虛拳之執筆，兼留意逆起回收筆法，提腕仿畫線條。經一週間練習，藉已取得用筆意義，進而正式習字，逐漸加習種種不同筆勢，亦得稍減困難，猶之先習筆順之旨也。

習字紙四張，於一週間分四次練習。每次練習一式，約十五分左右。並於練習後，加發練習紙一張，令在課外復習。

更有附隨事項，爲正式習字必須注意，而當先於預備中建立基礎者，約有四項：

一。一週間四次練習，雖不能使正當執法確立習慣，然必使坐勢腕勢指勢，皆由正當練習而了解其執法。

二。預備練習之線條，每畫一線條，必依影本一筆寫成，逆起回收。寧使筆畫不甚合式，不許補描，此為必須養成之重要習慣，開始決不可忽。

三。寫字前，硯墨押尺，必準備齊全。墨必研好，適合用量。臨時發練習紙，遞送必速。先生示範，必注意視聽，持筆亦須待命令而行。寫完，依式填就月日姓名；即輕輕揩去筆之墨瀋，插入筒中；並將硯墨押尺，收拾完好。在不妨害同坐寫字中，將寫成之紙交給先生。總之。自始至終，不得有絲毫輕率浮躁舉動，此雖書寫以外之事，然為附隨必須培養之正當習慣，亦不可忽。

四。任何新動作開始，勿論屬於身手姿勢，或筆畫書法，或附隨事項，教者必一一分析，詳加不範，使兒童皆能仿行，然後令其下筆書寫。下筆後，又須過細巡

視，就所發見者，或公同，或個別，逐一矯正。務使多練習一次，即進步增加，與錯誤減少，皆有明顯表見。蓋一種新習慣之培養，由練習多而熟，由基礎正而成。基礎之正，全賴開始示範與矯正，能使兒童確實領會。如開始基礎未正，即行練習，練習雖多，徒爲浪費。

正式練習，取八法化勢三十二式，並各種折筆，選定合於基本筆畫練習程序之字六十四個，適應學習心理原則，以次排列。於此當說明者，闡明義例與實地練習，二者相互爲用，而在學習中却不可混爲一談。何也，筆畫之義例，分見於各字中。義例係由一種筆畫求各字同畫之形勢異同，練習則由一字求所有筆畫之各自形勢。不知各個筆畫運筆，則上行下行，左行右行，不知如何取勢。離開整形字而單習筆畫，則因前後承接不同，與其部位異置，皆失其次。右軍以永字習八法，而能通神入妙者，正由於整形字中求之。舊惟楊賓一中池悶永遂成風八字，專爲初學入手而作，稍能推廣右軍習字之旨，盡八。

法化勢之用。惟今日學校習字，在課程占時不宜太多。而兒童開始習字，每次所習，不同筆法太多，又難領會。所以運筆程序，必各有相當練習，逐漸推進，使程序含於各字排列之中，以次勻配新習筆畫，前後聯屬，然後學習容易見效。本法之正式練習，配置範字，由論理分析，達於心理演進，所以推闡成法，獨具會心，而異於坊間影本者此也。至於間架結構，係此後臨寫之事，古人所作程式亦甚多，茲不具論。

抑有言者，正式練習六十四字，每四字作一分割，不屬字成文，與時流習字教學，用熟字組成語句，謂爲適用「有意義的練習」之學習心理原則相反，不可不辨。夫所謂練習有意義者，必其意義在練習本身上發生效率，非屬字成文之意義，即成爲有意義之練習也。以組成語句爲有意義的練習，惟抄寫成文則然。既爲抄寫，當然爲現成語句，無新組語句之必要。如係集新授生字而成句，則目的爲識字練習，而非寫字練習。此二者之語句意義，皆無關寫字本身，是所謂適用有意義的練習之原則，根本不能成立。至於習

字。正。課。求。練。習。有。意。義。當。屬。各。個。字。之。本。身。能。得。心。應。手。而。成。筆。畫。字。之。綴。而。成。文。與。否。
，絲。毫。不。足。以。發。生。練。習。意。義。也。其。書。寫。時。有。聯。想。及。於。他。字。者。惟。在。筆。畫。異。同。或。行。格。連。
貫。與。上。下。之。文。義。無。與。也。近。人。談。教。學。法。往。往。誤。用。有。意。義。的。練。習。原。則。讀。文。不。推。本。於。
實。際。活。動。所。構。成。觀。念。竟。以。語。句。爲。觀。念。的。根。據。另。求。動。機。引。起。習。字。則。忘。却。注。意。集。中。條。
件。竟。以。無。關。練。習。本。身。之。意。義。爲。教。材。的。根。據。廢。棄。碑。帖。不。用。淺。人。不。察。方。自。詡。爲。心。理。
根。據。與。科。學。方。法。陷。入。歧。途。而。不。悟。良。可。慨。已。

練。習。本。試。習。十。六。張。每。張。四。行。每。行。四。格。行。各。異。字。每。字。練。習。四。回。附。筆。畫。練。習。小。紙。
一。張。專。習。新。授。筆。畫。每。次。習。字。先。習。新。筆。畫。由。教。者。示。範。仿。寫。寫。完。後。分。行。示。範。習。
字。

復。習。紙。四。張。行。格。同。前。每。張。十。六。字。爲。已。習。四。張。所。有。之。字。

試習復習每張連習二次，每次二十分左右，每週練習四次。計試習八週，復習二週，共二個半月。加入預備練習一週，或有若干張需特別練習，大約三個月習字基本練習，可作一個結束。提腕執筆雖有未盡達到自然，然作中楷以上之字，必不吃力，因初習較中途改正易也。

預備及正式練習樣本，另見專冊。茲將基本筆畫六十四個字及其配置程序，附載如下。

二三十一上

橫——中拱、等重、尾重。

直——懸針、垂露。

土 七 山 中

橫——尾折

直——不貫底、懸針。

折畫——𠂇𠂇。

言 下 半 六

直——垂露

點——頂點、左側點、右側點。

撇——短斜撇

匡 日 左 右

直——左側直

撇——長斜撇

折畫——丨

千 少 片 惟

撇——橫撇、長直撇。

點——底點

直——承接直

往 形 多 無

撇——禿尾

橫——首重

重疊畫——應接撇、向背直、向背點、俯仰橫。

折畫——>

五 女 人 父

點——長點

直——斜直

捺——斜捺

折畫——>

走 述 延 之

捺——平捺

挑——平挑

折畫——フ

疾 攻 去 以

挑——斜挑、平挑。

撇——承撇

鈎——右鈎

折畫——フ

水 折 河 月

鈎——左直鈎

撇——短撇(啄)

橫——首重

挑——上挑

折畫——フ

而 門 句 弟

鈎——左斜鈎

折畫——フフフ

子 孫 狂 欣

鈎——曲鈎、下鈎。

折畫——フフ

受 家 卽 防

鈎——曲鈎、下鈎。

折畫——𠂇

也 兆 九 風

鈎——上鈎

折畫——乚乙𠂇

氏 戈 心 必

鈎——上鈎

成 我 包 冠

鈎——上鈎、交互鈎。

廣 告

習字基本練習樣本每冊價一角

筆順基本練習說明書每冊價一角

基本練習習字影本共二十頁，預備練習影本共四頁，均每頁一百分，新聞紙價三角，毛邊紙價二角八分。

筆順基本練習片，試習片十六頁，復習片四頁，共二十頁，每頁一百分，新聞紙價三角，毛邊紙價二角八分，單字補習片九十六頁，每頁一百分，新聞紙價一角五分，毛邊紙價一角四分。另有自由閱讀詳細方案，及讀物分配一覽，學習指引片，均在印刷中。